

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龙发改审批〔2026〕42号

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投资项目 严格履行项目建议书审批程序 有关事项的通知

市直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26〕13号）精神，为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管理，压实前期工作责任，规范项目建议书编制标准，严格审查审批流程，严控政府投资风险，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现就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编制、审查、审批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统一项目建议书编制要求

项目建议书可由项目单位自行编写，也可由项目单位自主委托具有相关经验和能力的工程咨询单位编写，但项目单位必须对

项目建议书内容、数据、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规性负首要责任。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项目单位委托中介服务机构编制项目建议书。

项目建议书重在论述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主要对项目的功能定位、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投资匡算、资金筹措、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进行初步分析，为后续开展可行性研究提供基础。项目建议书的编写，可参考《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年版）》，并对相关内容予以适当简化。编制大纲应包括：项目总论、建设背景、项目建设与必要性和依据、拟建地点、拟建规模和标准、建设条件、项目建设方案、投资匡算与资金筹措初步方案、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初步分析、项目组织实施等内容，并附具项目建议书必要的附表、附图和附件等材料。

二、规范项目建议书报批要求

项目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前期策划研究，对拟建项目建设必要性、主要建设内容、拟建地点、拟建规模和标准、投资匡算、资金筹措以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进行深入分析，负责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前期论证。对前期条件成熟的项目，经市政府分管领导同意后，启动项目建议书报批前期工作。

项目单位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后，应提交主管部门开展前期论证审查。审查不通过的，项目单位可以重新编制项目建议书，并再次提交主管部门审查，若项目确实不具备建设条件或不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应停止该项目的前期投入，避免资源浪费；审查通过的，由主管部门向市发改委提出项目建议书审批的书面

申请。申报材料应包括：项目建议书审批申请文件，项目建议书文本（注：项目建议书文本的编制格式、内容和深度应当达到规定要求，并附具项目建议书必要的市政府分管领导批示件或政府会议纪要、主管部门前期论证审查意见、投资匡算表、项目区位图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专项前置材料（涉及生态、文物、危化等）。

三、强化项目建议书审查管理

坚持实事求是、量力而行，强化对项目需求、建设内容、资金筹措方案、运营管理模式等的审核把关。发改部门收到申报材料后，应初步核查申报材料完整性、项目建议书编制深度、附件是否齐全等。对材料不合格的一次性书面告知全部补正事项；对材料合格的正式受理，重点审查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建设规模、投资匡算合理性以及是否符合相关的发展建设规划、产业政策、安全等，并履行相关程序，在法定时限内完成审批。

总投资5亿元以上重大民生基础设施或建设内容较复杂的项目，必要时可委托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评审出具评审意见，作为审批重要依据。

四、严格项目建议书审批管理

严格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管理，除党中央、国务院有明确要求或者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外，政府投资项目均应严格履行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程序；对未取得项目建议书批复擅自开工的项目，依法暂停后续全部审批手续，并按相关规定予以追责问责。规范实行审批管理的项目范围，对应

由政府采取直接投资、资本金注入方式投资和实质性承担偿还责任的项目，严禁通过国有企业等以企业投资项目核准或备案形式规避政府投资项目审批。

项目建议书批复文件应明确项目名称、项目单位、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总投资、资金来源等；并同步要求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组织按基建程序报批。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市本级所有新建、改（扩）建、迁建的政府投资项目统一按本通知要求执行；县（市、区）可结合本地实际，参照制定项目建议书审查审批相关规定。执行期间，若上级部门出台新规定从其规定。

附件：1.项目建议书审批申请文件模板

2.项目建议书批复模板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XX〔202X〕XX 号

龙岩市 XXXXXXX 局关于商请批复 XXXX 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

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为补齐 XX 领域短板、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落实 XX 规划及上级工作部署，我局牵头谋划实施 XX 项目，目前已按规范完成项目建议 XX 编制，已组织开展并通过前期论证审查，并经市政府同意后开展项目相关前期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XXXXXXXXXXXXXXXXXXXX。
- 2.项目名称：XXXX 工程（项目代码：XXXX）。
- 3.项目建设地点：XXXXXXXX。
- 4.项目单位：XXXX。

二、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用地 XX 亩，总建筑面积 XX 平方米，主要建设 XXXX（主要列明核心建设指标、建筑主体，不超标准、不重复建设）。

三、投资匡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匡算为 XXX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初步方案：拟

通过 XXXXXXX 解决，具体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进一步论证落实。

四、建设依据及合规性

本项目符合《XX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XX 行业“十五五”专项规划》，符合政府投资项目立项审批各项政策要求。

为便于项目后续开展规划、用地及可行性研究等工作的更好衔接，特商请贵委予以批复 XXXXXX 工程项目建议书，具体内容以审核批复为准。

请予支持为盼！

附件：XXXXXX 工程项目建议书

龙岩市 XXXX 局

20XX 年 XX 月 XX 日

（项目联系人：XXX 联系电话：XXXXXXXXXXXX）

附件 2

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XXXXX 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龙岩市 XXXXX 局：

报来《关于商请批复 XXXXXXXX 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XX〔20XX〕XX 号)及附件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 XXXXXXXX 工程项目建议书。具体函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XXXX 工程（项目代码：XXXX）。

二、项目建设地点：龙岩市新罗区 XXXXX。

三、项目单位：XXXX。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XXXXXXXXXX。

五、项目总投资匡算为 XXX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阶段进一步研究论证和明确。

请据此开展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细化建设内容，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并按基建程序报批。

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XX 年 XX 月 XX 日

抄送：市委办、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市纪委监委，各县（市、区）
发改局、龙岩高新区（经开区）经发局。

龙岩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5 日印发
